

浚县中医院保洁服务 采 购 合 同

一、合同签订要求：

采购人与投标人成交后，应当按照下述格式和基本条款签订合同，中标人须按本合同要求内容严格执行。

二、格式和基本条款：

合同编号：

甲 方：浚县中医院

乙 方：鹤壁市坤昊保洁服务有限公司

为保护政府采购供货供需双方合法权益，明确供需双方的权利义务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政府采购有关规定，供需双方签订本合同，并共同信守。

（一）合同文件：

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中标通知书、中标人承诺书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，对甲方和乙方均具有法律效力。

（二）工作范围及内容：

1. 病房楼所属公共走廊大厅（包括地面、门、窗、纱窗、墙、顶、台面、柱子、各种标识牌、宣传栏、花盆、病人等候椅等）

2. 病区内除值班室和治疗室以外的所有区域（包括门、窗、纱窗、墙、顶，床、床头柜、凳子、中心供氧负压吸引设备带等）

3. 门诊医技楼诊室和核磁楼及公共区域（地面、扶手、洗手池、病人等候椅、门窗（注：门诊三楼南侧内部窗户玻璃需定期清理）、纱窗、窗台、医护通道、墙面、顶棚、走廊、玻璃栏围（注：一季度需定期清理一次）等。

4. 检验楼、发热门诊及老行政办公楼和会议室（包括地面、门、窗、纱窗、墙、顶、桌子、凳子、柱子、各种标识牌、宣传栏等）

5. 所属范围的所有卫生间（病房楼大小卫生间、门诊医技楼所有卫生间、检验楼、后勤综合楼公共卫生间）

6. 所有楼内步梯及电梯（台阶、扶手、墙壁、门窗、纱窗、顶棚等）。

7. 室外大环境（所有区域，包括所有绿化区域、地下车库、地上车棚（车位）、可视范围的屋顶、外墙等。）（注：病房楼及门诊楼屋顶（含玻璃顶棚）、玻璃幕墙一年一次定期清理）平台、遮雨棚等等；绿化区域包括修剪、浇水、打药等日常管理。）

（三）保洁物品配备标准：

保洁车、室内扫地车、卫生间吹地机、拖把、笤帚，花圃浇水管等一切保洁用具（垃圾桶、公共区域垃圾篓，生活垃圾袋、尘推拖布、长袖橡胶手套、抹布、洗衣粉、不锈钢保养液、香精球、除味香、玻璃清洁液、84 消毒液、一次性手套等）。

清洁用具分区使用，分类放置，门诊、病房、污物间工具严格区分，标识清楚。拖把要配备拖把勾，以便拖把放置整洁。

（四）服务费的支付

1. 支付方式：采用月结制，甲方于次月结清乙方上月的服务费用。

2. 每月初，甲方将在验收确认该阶段服务完成合格，乙方向甲方提供有效的税务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约定的费用。

3. 有关发票方面的任何问题，甲方应在收到发票后及时书面通知乙方，以便乙方及时做出解释或解决问题，以使甲方能按时付款。

4. 完成医院指派的临时性任务。

（五）服务的变更

甲方可以提前 15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要求变更或增加所提供的服务。该变更最终应由双方互相商定认可，其中包括与该变更有关的任何费用调整。

（六）考核规章制度

随甲方进行（确定考核明细）

（七）双方的权利与义务

1、甲方的权利与义务

1) 按照院方制定的卫生管理检查方法，负责对乙方保洁服务工作的内容、范围和标准，进行全面监督、检查和奖罚，配合乙方全面做好本合同各项保洁服务工作。方可随时组织人员对乙方保洁服务工作进行抽检。

2) 按时向乙方足额支付应付服务费用。

3) 向乙方无偿提供保洁用水、用电, 协助乙方解决工作现场遇到的特殊问题。

4) 向乙方提供存放物料的地方和办公场所。

5) 有告知本单位规章制度和有关保洁工作的义务。

6) 有对乙方不合格工作人员建议辞退的权利。

7)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基本的劳动条件和岗位劳动保护。

8) 甲方在乙方进场前安排专人到每个房间检查窗户等是否有破损, 未关严等情况, 因此渗水造成的损失与乙方无关。

9) 甲方对乙方的服务及清洁质量不满意时有权提出异议和要求返工。

2、乙方的权利与义务

1) 乙方保证日常管理者不低于 2 人。

2) 乙方员工上岗前要统一培训, 了解基本的院内感染知识、正确的洗手方法和急救知识及与患者及家属的沟通技巧, 熟记各个岗位的工作职责和卫生标准。

3) 负责本项目工作范围及内容的全面组织实施工作, 员工一律统一着装, 定岗、定责, 持证上岗。

4) 乙方人员如发现设备故障和可疑人员应及时向甲方管理部门报告。

5) 保证环境卫生质量, 提供优质服务。

6) 爱护甲方的设备设施, 节约用水、用电。



7) 负责对所属工作人员依法进行管理以及员工的培训，如造成与甲方员工或乙方内部员工之间发生纠纷，内部给予其严肃处理。

8) 文明礼貌优质服务，乙方工作人员上班时间不能大声喧哗，使用文明用语，严禁乙方工作人员与他人发生口角、打骂事件。

9) 乙方派往甲方服务人员与甲方没有任何劳动关系，其工资待遇的给付属于乙方内部管理范围，与甲方无关。

10) 乙方工作人员如果在工作中出现财产损失、人身伤害、安全事故等，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11) 乙方在保洁工作中，如果损坏甲方的物品，应该协议赔偿。

12) 对上述内容要求全天候保洁，保持电话畅通；

13) 乙方人员严格按照操作规范、清洁标准进行工作。

14) 乙方自带清洁工作所用的设备和物料。

15) 乙方人员须按要求持证上岗，因违规作业造成的一切影响，均由乙方负责。

16) 乙方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采购项目要求内容，按要求内容严格执行。

(八) 本合同有效期

自 2026 年 8 月 1 日至 2028 年 7 月 31 日止，有效期满另行签订。

(九) 违约责任

1、甲、乙双方如一方欲变更或中途终止合同，需提前 1 个月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，另一方 在 15 日内予以答复，任何一方不能按时答复，都要赔偿另一方 1 个月服务费作为违约金。

2、若甲方超过约定付款期限 7 日仍未支付的，甲方每日应向乙方支付项目金额 0.5% 的违约金；甲方未按期支付服务费用的，乙方有权中止服务，由此产生的不利后果由甲方承担。

（十）解决争议的方式

本合同履行期间，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协商解决，在合同有效期内如有争议时，双方协商解决，可增补协议；经协商不成，可提请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。

（十一）合同效力

本协议一式肆份，双方各执贰份，从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（签章）：

地址：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浚县建设银行

帐号：41001509410050000655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乙方（签章）：

地址：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15239236992

开户银行：浚县农商银行

帐号：22111001900000306

日期：2026 年 7 月 31 日